

采购项目编号：HJLZB-2026-21

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  
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

#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榆林市榆阳区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05 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14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	28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 .....	31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37
第七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43

##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投标确认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JLZB-2026-21

项目名称：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9997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关于申请编制《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的报告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9997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997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水库管理服务	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499970.00	49997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4)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
- (5) 《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
- (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8) 《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 (9)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相关政策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3 号；
-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 (12)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

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在 2026 年全国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提供工程咨询单位备案表，备案专业和服务范围应包含水利、水文、地质等水利相关服务。

(3)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

(4) 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或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并提供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报备网页查询截图，财务须状况良好，无资不抵债情况，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附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提供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8)、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及相关附件，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9)、履约能力：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11)、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及相关附件，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5月15日至2026年05月1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5: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投标确认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2026年05月2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榆林大道全季酒店会议室4楼

###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5月22日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榆林大道全季酒店会议室4楼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报名已网上报名为准，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

报名并免费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CA锁购买：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 或下载手机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在线获取。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榆阳区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地址：金沙北路2号

联系方式：1377291019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明珠路街道沙河路46号灏安小区

联系方式：1762912209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郝工

电话：17629122091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p>采购项目名称：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p> <p>项目编号：HJLZB-2026-21</p>
2	<p>项目性质：财政拨款</p> <p>本项目采购预算：499970.00 元</p> <p>供应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作为不实质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按无效谈判响应处理。</p>
3	<p>采购人：榆林市榆阳区水旱灾害防治中心</p> <p>采购代理机构：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4	<p>采购内容具体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需求</p> <p>本次采购、报价、谈判、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p>
5	<p>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p> <p>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05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p> <p>开标时间：2026 年 05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p> <p>开标地点：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榆林大道全季酒店会议室 4 楼</p>
6	<p>服务期：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p> <p>质量：质量符合国家要求。</p>
7	<p>服务地点：榆林市榆阳区水旱灾害防治中心指定地点。</p>
8	<p>付款方式：预案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审查批复后一次性银行转账结清。</p>
9	<p>谈判有效期：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从谈判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p>
10	<p>踏勘现场：<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组织，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集中组织踏勘现场；需要现场踏勘的，由供应商自行踏勘，安全责任由供应商自负，费用自理。</p>
11	<p>答疑：采购人不统一召开答疑会，如供应商若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应当在谈判截止时间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采购人澄清。</p>

1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人应当参加谈判，须提交以下资质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在 2026 年全国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提供工程咨询单位备案表，备案专业和服务范围应包含水利、水文、地质等水利相关服务。

（3）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

（4）财务状况报告：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或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并提供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报备网页查询截图，财务须状况良好，无资不抵债情况，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附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提供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8)、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及相关附件，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 否则投标无效）。

(9)、履约能力：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11)、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及相关附件，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 否则投标无效）；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有关资格要求的特别说明：**

1、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日前提出。开标后将不再接受对谈判文件的质疑。

2、当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相关文件执行。

3、3.1 条所列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条件，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规定处附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企业公章，缺项、漏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真实性审核不合格的，供应商自动放弃采购活动资格，响应文件视为无效。

**以上为必备资格，应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同时提交，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否决处理；谈判当天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请携带上述必备资质证明原件**

	<b>复印件进行资格审查，过时不接受任何补充资料。</b>
13	合同签订：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14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且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再分包。
15	竞争性谈判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和《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
16	<b>公共资源信用承诺：</b> 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供应商，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 <a href="https://credit.yl.gov.cn/">https://credit.yl.gov.cn/</a> ）。各供应商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供应商、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员、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操作指南见附件。
17	壹正贰副，电子文件（U盘）贰份（电子版竞争性响应文件必须与正本完全一致，电子版包括：word版竞争性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含扫描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所有复印件应是最新、有效、清晰的。因复印件不清晰而可能导致资料无效，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18	保证金：本项目实施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9	供应商失信行为：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20	谈判文件解释权：本谈判文件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解释。未尽事宜，参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1	该项目采取线下开标的形式，供应商必须到达开标现场，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进入开标现场。 2、谈判会议现场，由监标人对授权代表进行身份核验。 2.1 由监标人对供应商参会代表进行身份核验，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本项目全过程开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后附

	<p>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复印件均需加盖企业原始印章，未提供或身份核验不合格者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本项目为竞争性谈判方式实行二轮报价，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产生唯一最低报价。</p> <p>4、支持中小企业发展：</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22	<p><b>各行业划分标准</b></p> <p>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

	<p>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p> <p>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p>																
24	<p>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4 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或中征平(<a href="https://www.crcrfsp.com">https://www.crcrfsp.com</a>)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p> <p>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61 1872 1417 2049"> <thead> <tr> <th>序号</th> <th>银行名称</th> <th>产品名称</th> <th>贷款额度</th> <th>贷款期限</th> <th>贷款利率</th> <th>办理时效</th> <th>联系人</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长安银行</td> <td>政采贷</td> <td>1000 万元</td> <td>1-3 年</td> <td>3.45%</td> <td>72 小时</td> <td>魏 众 15109123951</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 万元	1-3 年	3.45%	72 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焯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宇 15929397838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竞争性谈判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 2. 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榆林市榆阳区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2.2 监督机构：榆阳区财政局采管股

2.3 采购代理机构：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竞争性谈判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产品是指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四章所述所有产品。

2.6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8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分标准的企业。

2.9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

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4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谈判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谈判无效。

3.5 供应商必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方可参加谈判。

3.6 联合体谈判（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1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接受联合体谈判（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谈判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谈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谈判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谈判协议连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同一项目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谈判。

3.6.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7 谈判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 4. 竞争性谈判产品（含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4.1 竞争性谈判产品（含服务）应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配送、技术支持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等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产品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5.1 供应商应保证其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 6. 竞争性谈判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谈判文件共七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七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谈判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如发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澄清或修改；相关澄清、修改、答疑等信息均在“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不接受其他方式。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市级公告·> 更正公告】；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谈判语言和谈判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含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谈判响应函、谈判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谈判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服务的详细说明人员配备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3)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照本须知第 13 条要求提交的谈判保证金。

5)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谈判方案，否则，其谈判将按照无效谈判处理。

9.3 本次谈判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谈判，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谈判，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 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第七部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谈判意愿，详细说明谈判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七部分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 11. 谈判报价

11.1 谈判报价：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服务且验收合格的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 最终谈判报价中的总价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11.3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文件处理。

## 13. 证明的合格性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服务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谈判响应文件，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谈判响应文件，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谈判响应文件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数据等，所有证明文件表达意思必须统一。包括：

- 1) 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逐条对谈判文件提出的服务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 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谈判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 3) 服务内容、服务实施方案等的详细说明。

## 14. 谈判保证金

供应商需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 15. 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 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 其谈判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但要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 本章第14条有关谈判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 准备一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两份副本, 每套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盘)2份及最终报价表一份, 并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并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6.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打印需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 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 若由授权代表签署, 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 所有要求签字(名)处, 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 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 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 并分别胶装成册。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

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封装：

A. 谈判响应单位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部分”和“谈判响应文件”分别密封，用单独的封袋封装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封装于一个档案袋，资格证明装于一个档案袋内。在封袋上标明“资格证明部分”、“谈判响应文件”，封线处加盖谈判响应单位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谈判响应文件电子版 U 盘二份（内容包含响应文件 word 版）应单独密封装入响应文件袋内。

17.2.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如果谈判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封装及加写标记，误投或过早启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出现此类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退回谈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18.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 谈判供应商必须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递交时间前递交谈判响应文件；

(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承办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谈判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宣布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时间截止之后，拒绝接收任何人送达、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4) 无论谈判供应商成交与否或者废标，其谈判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19. 谈判的修改与撤回

(1)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后，如果谈判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回谈判响应文件要

求，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谈判供应商修改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补充的内容应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标记，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应以书面的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谈判响应文件，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正式文件；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到达日期为准；

(4) 在谈判截止时间后到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谈判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5) 谈判供应商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 20. 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0.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五. 谈判与评标

### 21. 谈判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谈判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不参加的视为认同开标结果，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到证明其出席。

21.2 开标会议记录由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记录，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签到，参加开标的采购人及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谈判文件一并存档。

21.4 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做记录，存档备查。

21.5 谈判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及规定执行。

### 22.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管

理办法》相关竞争性谈判法律法规，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法人授权书。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2.2 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22.3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谈判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谈判小组根据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2.5 谈判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2.5.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2.5.2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2.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2.6.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谈判小组或人对投标人必备资质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签字确认检查结果。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审查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

22.6.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

22.6.3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2）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2.6.4 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22.6.5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2.6.5 条的规定，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谈判应该是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谈判。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谈判小组决定谈判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服务、人员配置、售后服务承诺，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则可进行二次报价。

22.6.6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谈判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谈判处理：**

(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 供应商的任何一轮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3) 本项目实行多次报价。第一次报价后，谈判小组可以变更采购需求，最后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的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

(4) 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短于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5)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6) 响应文件没有按谈判文件要求进行签字、盖章，无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的要求；

(7) 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要求（交货期、付款方式）不一致，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8) 谈判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负偏差。

(9) 谈判响应文件对于谈判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响应内容未进行实质性响应，或其参数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10)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缴纳保证金的；

(11)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或纸质响应文件的；

(13)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14) 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 22.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7.1 谈判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2.6.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2.7.2 详细评审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评审方法进行。

#### 22.8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

谈判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24. 评审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依次排序。

### 25. 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 26. 成交程序

26.1 谈判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评委签字确认。

26.2 采购人根据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人。

26.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谈判。

26.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谈判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人。

26.5 成交人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且进行二次/多次报价的供应商，还应当告知未成交人本人的排序。

26.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间提出。

## **27. 成交通知**

27.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7.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8. 成交合同的签订**

28.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 **29. 成交代理服务费**

29.1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和《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

29.2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30.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 5、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6、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原件、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7、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8、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 提供虚假材料;

(三)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 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 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9、质疑人须在质疑书和相关证明材料每一页上加盖公章原件送至质疑函递交地址, 扫描发送至 18628695755@163.com。

质疑提出时间: 质疑需在有效期内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质疑递交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榆林大道全季酒店会议室 4 楼

联系人: 郝工 联系电话: 17629122091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谈判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 有权向项目所在地财政局提出投诉, 质疑是投诉的前置条件。

### **31. 其他**

31.1 谈判步骤为: 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谈判---第二次报价/多伦报价---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31.2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谈判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 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谈判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 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 谈判小组有权决定谈判失败。

31.3 经过公开发布谈判信息后, 有效谈判供应商不足三家时, 按相关法律执行。

31.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 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担保,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 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 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

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  
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

委托方（甲方）：榆林市榆阳区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合 同 书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 二、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_\_\_\_\_）。

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就书稿编写、编写团队提出明确要求，负责审核乙方提交的成果，监督乙方实施。

2、甲方为乙方工作提供方便，协助乙方开展相关资料征集工作。

3、甲方负责组织相关专家对乙方提交的成果进行验收，并提出修改意见。

###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形成科学、详细的编写提纲，明确体例、字数和时限等要求。

2、乙方应确保编纂成果政治导向正确、史实正确、主线鲜明、重点突出、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3、乙方应当自行完成相关图片、档案文献等素材的征集和撰写等工作。

4、乙方应按照约定时间，高质量完成好各阶段的工作。

5、各阶段的编纂成果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协议期内或协议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上传互联网或授予第三方使用。

### 四、知识产权

1、书稿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随意使用或授予第三方使用权。

2、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项目编纂成果时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五、付款方式

预案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审查批复后一次性银行转账结清。

#### 六、验收条款

书稿完成出版前的三审三校后，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验收合格后方可支付尾款。

#### 七、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

甲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使用过程中，请结合具体项目，充实细化。

##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

### 1、第一阶段：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所有供应商的商务部分中的资格证明（包括信用情况）、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见下表，并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

序号	审查项	审查标准
1	营业执照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备案表	供应商在 2026 年全国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提供工程咨询单位备案表，备案专业和服务范围应包含水利、水文、地质等水利相关服务
3	项目人员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
4	财务状况报告	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或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a href="http://acc.mof.gov.cn">http://acc.mof.gov.cn</a> ）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并提供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报备网页查询截图，财务须状况良好，无资不抵债情况，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附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提供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8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及相关附件，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9	履约能力	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0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11	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及相关附件，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12	关联承诺书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3	中小企业 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提供声明函）、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相关证明），视同小微企业
----	-------------	--

## 2、第二阶段：符合性审查

2.1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附表一

2.2 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谈判小组作出的不合格或报价无效裁定。

附表一：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未划分项目的除外)	投标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
3	保证金的有效性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4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包括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5	首次报价	<p>(1) 首次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p> <p>(2) 报价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p> <p>(3)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p> <p>(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上限控制价。</p>
6	实施方案	<p>1、供应商对项目工作背景目标、工作内容等理解透彻，针对本项目制定规范化的实施方案、风险规避架构完整、层次清楚，满足项目整体要求；</p> <p>2、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实际进度计划安排，对服务时间有明确响应，保证项目的实施进度；</p> <p>3、针对本项目提供有完善的服务技术支持、满足项目需求；</p> <p>4、供应商针对本项目要求，制定人员配备投入情况（主要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及项目组成员不少于2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项目团队有明确的组织形式、人员结构、技术能力；</p> <p>5、应急方案符合实际情况，解决办法明确、详细、切实可行；</p>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p>完全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 （实质性条款以★标识，未设置实质性条款时可忽略此项）。</p>
8	其他	<p>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p>

### 3、第三阶段：技术和商务评审

3.1 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所提供响应文件及所报清单中所需货物（服务）的规格、参数、质量、数量及相关服务等，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进行技术部分评审。

3.2 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报价、业绩等，记录相关事项，进行商务部分评审。

3.3 谈判小组针对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对属于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供应商，谈判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报价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谈判小组作出的不合格或报价无效裁定。

当供应商实质性条款不满足、非实质性条款负偏离的或者未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的技术支持资料时，其报价无效。

3.4 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谈判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未响应实质性条款的，谈判小组有权确定其报价无效，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之处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 4、谈判

4.1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在谈判中，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4.2 谈判文件应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3 谈判实行两轮报价法，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为第一轮报价（即首轮报价）。参加谈判的供应商第二轮报价不得等于或高于其第一轮报价，否则谈判小组有权据此确定其为无效报价，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三家。（注：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评审价）

竞争性谈判过程中提交响应文件或经评审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且经财政部门批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项目，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采购需求编制谈判文件，按照竞争性谈判规定程序重新组织采购。符合本款情形的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最低数量可以为两家。

4.4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的规定中、小、微企业参加投标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4.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4.4.1.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4.4.1.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4.4.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4.4.3 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时，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扣除！**

## **5、确定成交供应商**

5.1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确定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5.2 若两家及以上供应商最终报价最低且相同的，确定技术指标更优者为成交供应商，最终报价及技术指标均相同的，确定服务更优者为成交供应商。

##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条款号	内 容
1	<p>采购人名称： 榆林市榆阳区水旱灾害防治中心</p> <p>地址： 陕西省榆林市</p> <p>项目名称：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p> <p>资金来源：财政拨款，资金已落实</p>
2	项目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p>服务期：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p> <p>质量：质量符合国家要求。</p>
4	<p>1. 技术规范：符合中小型水库调度运用方案、防汛预案、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编制技术导则和规范要求。</p> <p>2. 成果提交：榆阳区 2026 年 22 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p>
4	<p>1. 投标报价</p> <p>1.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p> <p>1.2 投标报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注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服务、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项目服务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注明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p> <p>1.3 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充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p> <p>2. 付款方式：预案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审查批复后一次性银行转账结清。</p> <p>2.1、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p> <p>2.2、 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采购人。</p>
5	<p><b>质量要保证：</b></p> <p>1、若服务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拒付所有项目款；由乙方立即组织进行整改，直至达标为止；若因服务造成服务质量问题，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p> <p>2、投标人提供服务须达到甲方满意。确保项目服务到位，安全。</p>
6	<b>验收：</b>

	<p>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服务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所验服务的指标通过验收达不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验收不合格，由于乙方未按约定的时限完成方案报告的质量不合要求，乙方应主动采取有效措施，积极、主动地弥补过失，保证工作质量能够满足甲方要求，并该方案不予收费。</li> <li>2. 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服务内容，供应商应无条件补偿，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li> <li>3. 验收标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li> <li>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li> <li>5. 验收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li> <li>(2) 谈判文件；</li> <li>(3) 成交单位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函（如果有须提供）；</li> <li>(4) 合同服务清单；</li> </ol> </li> </ol>
7	<p><b>知识产权：</b></p> <p>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p>
8	<p><b>违约责任：</b></p>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投标人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投标人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投标人造成的经济损失。</p>

# 清单

榆阳区2026年22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计算依据与标准	单位	22座	中晋	红石峡	河口	李家	石佛	尤家	柏家	陈家	东河	二塘	圪洞	薛家	姚家	刘家	三卜	十八	石灰	垣崖	香水	小李家	油房	赵家	榆溪河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一 基础工作费用																															
1	资料收集	实地踏勘；收集水库原始和除险加固工程的设计、施工、竣工资料、水库大坝安全鉴定资料、2024年水库“一库两案”及批复资料、水库调度运行资料等	估列工作量	工日	470.7	21	22	23	24	18.5	19	19	19	21	23	22	21.4	23.6	24.3	24.8	21.6	15.8	17.6	15.8	16.8	17.6	19.4	20.5			
二 《汛期调度运用方案》章节编制费																															
1	总则	预案编制目的、编制依据、工作原则、适用范围等	估列工作量	工日	3.08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2	基本情况	①水库概况：简述水库位置、控制面积、建成时间、防洪及兴利效益管理单位及总库容和特征水位、特征库容等；②水库调度运用情况：简介水库设计调度运用原则、方式、水库投运以来调度运用的总体情况；③上年度水库调度运用总结：简述水库上年度流域雨、水情、水库调度过程、效果、经验教训及存在的问题和相应对策等。	估列工作量	工日	2.64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0.12

榆阳区2026年22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计算依据与标准	单位	22座	中晋	红石峡	河口	李家	石佛	尤家	柏家	陈家	东河	二塘	圪洞	薛家	姚家	刘家	三卜	十八	石灰	垣崖	香水	小李家	油房	赵家	榆溪河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水库
3	防洪调度计划	①基本资料：简述水库流域概况、简述水库枢纽工程组成、建设年限、位置、主要技术指标及其工程质量及病害情况；水库防洪标准（规划设计、报实际当年运用）及设计校核洪峰流量、洪水总量等指标；水库工程建成以来的运行简况（典型年洪水流量、库水位、泄洪、险情、下游淤积等及除险加固成因分析）；水库历次除险加固主要建设内容、投资、完成、验收等及效益分析；水库上下游工程概况包括上游来水工程的规模、紧急调度方式、对本水库的影响及下游河道的行洪能力、允许安全泄量、主要防洪保护对象等；②水库验收与大坝安全鉴定：简述水库验收、大坝安全鉴定、安全检测资料分析成果等情况；③汛期划分：分析确定主、次汛期划分及各时段限制水位；④防洪调度及运用：明确当年拟执行的水库防洪标准；确定水库调度原则、方式、制订库、水情会商和库水位观测、上报制度。	根据水库实际，估列工作量	工日	4.4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4	兴利调度计划	简述水库入库径流、分析各部门用水需求，明确兴利特征水位，进行水库兴利调节计算，制定水库调度计划	根据水库实际，估列工作量	工日	4.9	0.2	0.2	0.2	0.5	0.3	0.3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5	安全度汛措施	①防汛组织：落实水库防汛安全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调度运用指挥的权限，夯实水库的管护措施，建立上下游联防机制；②泄洪预警：建立雨水情监测预警系统；③应急预案：具备可操作性，科学性；④抢险物资：根据库容、物资储备有侧重，足额储备	根据水库实际，估列工作量	工日	4.7	0.2	0.2	0.2	0.2	0.2	0.2	0.4	0.2	0.2	0.3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0.2
6	图表整理制作	依据水库设计资料等整理制作相关图表：主要包括①水库工程位置示意图（含流域水系及雨情测站分布等）；②工程特性表；③水库枢纽布置图；④主要建筑物的平面布置及结构图；⑤水库“水位—库容—库容”图表；⑥各泄水建筑物泄流能力图表；⑦设计暴雨、洪水成果图表；⑧洪水调度、径流调节计算成果汇总表；⑨防洪、兴利调度图。	估列工作量	工日	188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9
三 《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章节编制费																															

榆阳区2026年22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采购清单																							
1	总则	预案编制目的、编制依据、工作原则、适用范围等	估列工作量	工日	32.3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4.8	
2	工程概况	①流域基本情况：水库所在流域有关的自然地理、水文气象及流域内水利工程等；②工程基本情况：水库工程等级、坝型以及挡水、泄水、输水等建筑物的基本情况，有关技术参数及泄流曲线、库容曲线等；③水文情况：水库所在流域暴雨、洪水特征，水文测站（包括水文自动测报系统）分布、观测项目、水库报讯方式及洪水预报方案，以及预见期、预报精度等；④工程安全监测情况：水库工程安全监测项目、测点分布及监测设施、工况等，以往水库工程安全监测情况，重点分析发现的异常现象；⑤经批准的汛期调度运用计划（方案）；⑥历史灾害及抢险情况：水库兴建以前所在流域发生的洪水、地震、地质等重大灾害的相关情况，水库兴建以来，工程所在流域发生的大洪水、地震、地质灾害和工程重大险情等，以及水库调度、抢险和灾害损失。	估列工作量	工日	48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4
3	突发事件危害性分析	①重大工程险情分析：根据水库实际情况，分析可能导致水库工程出现重大险情的主要因素，分析可能出现重大险情的种类，估计可能发生的部位和程度，对水库工程安全的危害程度；②大坝溃决分析：根据水库实际情况，分析可能导致水库大坝溃决的主要因素，分析可能发生的水库溃决形式，参照有关技术标准，进行溃坝洪水计算，分析溃坝溃决洪水对下游防洪工程、重要保护目标等造成的破坏程度和影响范围，对上游可能引发滑坡崩塌的地点、范围和危害程度；③影响范围内有关情况：确定影响范围内的人口、财产等社会经济情况，确定影响范围内的工程防洪标准以及下游河道安全泄量等。	根据水库实际，估列工作量	工日	57.6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4.8

榆阳区2026年22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采购清单																							
4	险情监测与报告	①险情监测和巡查：规定水库工程险情监测、巡查的部位、内容、方式、频次等；②险情监测巡查人员组成及监测、巡查结果的处理程序；③险情上报与通报：规定险情上报、通报的内容、范围、方式、程序、频次和联络方式等。	根据水库实际，估列工作量	工日	24.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5	险情抢护	①抢险调度：根据险情，确定水库允许最高水位及最大下泄流量，制定相应的水库抢险调度方案，根据抢险调度方案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明确水库调度权限、执行部门等；②抢险措施：根据险情及抢险调度方案，制定相应的抢险措施；③应急转移：确定受威胁区域人员及财产转移安置任务；根据受威胁区域现有交通状况、社区分布和安置点的分布情况，制定应急转移方案；规定人员转移警报发布条件、形式、权限及送达方式等；确定组织和实施受威胁区域人员和财产转移、安置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确定人员和财产转移后的警戒措施，明确责任部门。	根据水库实际，估列工作量	工日	45.6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1.9	3.8
6	应急保障	①组织保障：明确水库防汛指挥部指挥长、副指挥长及成员单位负责人，明确实施《应急预案》的指挥分工和工作方式；确定水库应急抢险专家组成；②队伍保障：根据抢险需求和当地实际情况，确定抢险队伍组成、人员数量和联系方式，明确抢险任务，提出设备要求等；③物资保障：根据抢险要求，提出抢险物资种类、数量和运达时间要求；说明水库自备和征用的抢险物资种类、数量、存放地点，以及交通运输、联系方式等；④通信保障：规定紧急情况下，水库、险情信息的应急传递方式，规定抢险指挥的通信方式；⑤其它保障：规定交通、卫生、饮食、安全等其它保障措施，规定宣传报道的发布权限和方式等。	估列工作量	工日	31.75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1.3	2.6
7	预案启动与结束	明确启动与结束《应急预案》的条件、决策机构与程序	估列工作量	工日	22.6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1.5	0.8
8	附件																						

榆阳区2026年22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采购清单																				
(1)	附图	①水库及其下游重要防洪工程和重要保护目标位置图；②水库枢纽平面布置图；③水库枢纽主要建筑物布置图；④水库水位—库容—面积—泄量关系曲线图；⑤水库洪水风险图（另附）。	估列工作量	工日	184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8
(2)	附表	①水库工程技术特性表；②水库下游主要河段安全泄量、相应洪水频率和水位表；③水库险情及抢险情况报告表。	估列工作量	工日	41	4	4	4	4	4	4	4	1	1	1	1	1	1	1	1
(3)	其它	大坝安全鉴定报告书	不计列																	
9	洪水风险图测绘																			
(1)	河道断面测量	水库下游河道横断面测量	①《工程勘测设计收费标准》7章（1:2000,中等），加技术工作费，定额单价为2075*12%+2531元/km。 ②工作量按各水库实际估列，同一河段不作工作量重复统计，每公里测量1个断面，每个断面平均测量中心线型水库1km、小型水库0.5km。	km	23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榆阳区2026年22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采购清单																				
(2)	工作底图制作	购置水库库区及下游地区地形图(1:1万)，将地形图和行政区划图合成工作底图。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19页（(1:1万)，定额单价1991.38元/幅。	幅	30	2	3	2	2	2	2	1	1	1	1	1	1	1	1	1
(3)	洪水风险图绘制	控制库区洪水风险图、水库最大泄量或洪坝淹没范围洪水风险图(1:1万)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19页（(1:1万)，定额单价1991.38元/幅。	幅	68	3	3	2	3	3	3	3	3	3	3	3	3	3	3	3
四	其它费用																			
1	成果印制费	“一库两案”成果审查5套，最终成果15套，共20套		套		22	22	22	22	22	22	22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2	咨询评审费	预案成果评审、咨询等。	依据水利部《水利规划编制工作费用计算办法》（水规计〔2002〕371号）规定咨询评审费用不超过规划设计费用10%的取费标准，结合实际工作量确定按一、二、三项费用之和的2%计取。	%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合计																				

榆阳区2026年22座中小型水库、榆溪河库坝群防洪应急预案及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计算依据与标准	单位	山洪沟防洪预案 工作量	备注
一	基础工作费用					
1	资料收集	实地踏勘；设计资料；水文资料	估列工作量	工日	23	
二	《防汛抢险应急预案》章节编制费					
1	总则	预案编制目的、编制依据、工作原则、实用范围等	估列工作量	工日	6	
2	防汛概况	①流域基本情况，所在流域有关的自然地理、水文气象及流域内水利建设等；②水利基本情况 ③水文情况：所在流域暴雨、洪水特征，水文测站（包括水文自动测报系统）分布，观测项目，报汛方式及洪水预报方案，以及预见期、预报精度等；历史灾害及抢险情况；兴建以前所在流域发生的洪水、地震、地质等重大灾害的相关情况，兴建以来，所在流域发生的大洪水、地震、地质灾害和重大险情等，以及调度、抢险和灾害损失。	估列工作量	工日	9	
3	突发事件危害性分析	①重大险情分析：根据实际情况，分析可能导致出现重大险情的主要因素，分析可能出现重大险情的种类，估计可能发生的部位和程度，对安全的危害程度；②沟道溃决分析：根据实际情况，分析可能导致沟道溃决的主要因素，分析可能发生的溃决形式，参照有关技术规范，进行溃决洪水计算，分析溃决洪水对下游防汛、重要保护目标等造成的破坏程度和影响范围，对上游可能引发滑坡崩塌的地点、范围和危害程度；③影响范围内有关情况：确定影响范围内的人口、财产等社会经济情况，确定影响范围内的防洪标准以及下游河道安全流量等。	根据实际情况，估列工作量	工日	18	
4	险情监测与报告	①险情监测和巡查：规定险情监测、巡查的部位、内容、方式、频次等，规定监测、巡查人员组成及监测、巡查结束的处理程序；②险情上报与通报：规定险情上报、通报的内容、范围、方式、程序、频次和联络方式等。	根据实际情况，估列工作量	工日	6	
5	险情抢险	①抢险调度：根据险情，确定允许最高水位及最大下泄流量，制定相应的抢险调度方案；根据抢险调度方案制定相应的操作程序，明确调度权限、执行部门等；②抢险措施：根据险情及抢险调度方案，制定相应的抢险措施；③应急转移：确定受威胁区域人员及财产转移安置任务，根据受威胁区域现有交通状况、社区分布和安置点的分布情况，制定应急转移方案；规定人员转移安置发布条件、形式、权限及送达方式等；确定组织和实施受威胁区域人员和财产转移、安置的职能部门和责任人；制定人员和财产转移后的警戒措施，明确责任部门。	根据实际情况，估列工作量	工日	12	
6	应急保障	①组织保障：明确防汛指挥部指挥长、副指挥长及成员单位负责人，明确实施《应急预案》的职责分工和工作方式；确定应急抢险专家组成；②队伍保障：根据抢险需求和当地实际情况，确定抢险队伍组成、人员数量和联系方式，明确抢险任务，提出设备要求等；③物资保障：根据抢险要求，提出抢险物资种类、数量和送达时间要求，说明自备和可征调的抢险物资种类、数量、存放地点、以及交通运送、联系方式等；④通讯保障：规定紧急情况下，水情、险情信息的应急传递方式，规定抢险指挥的通信方式；⑤其它保障：规定交通、卫生、饮食、安全等其它保障措施，规定宣传报道的发布权限和方式等。	估列工作量	工日	8	
7	预案启动与结束	明确启动与结束《应急预案》的条件、决策机构与程序	估列工作量	工日	13	
8	附件					
(1)	附图	①及其下游重要防洪和重要保护目标位置图；②枢纽平面布置图；③枢纽主要建筑物剖面图；④水位-库容-面积-泄量关系曲线图；⑤洪水风险图（另附）。	估列工作量	工日	12	
(2)	附表	①技术特性表；②下游主要河段安全流量、相应洪水频率和水位表；③险情及抢险情况报告表	估列工作量	工日	8	
9	洪水风险图测绘					
(1)	河道断面测量	下游河道横断面测量	①《勘测设计收费标准》7页（1:2000,中等），加技术工作费，定额单价为2075*122%=2531元/km。 ②工作量按实际估列，同一河段不作工作量重复统计，每公里测量1个断面，每个断面平均测量长中型1km、小型0.5km。	km	8	
(2)	工作底图制作	购置河道水利工程情况及下游地区地形图(1:1万)，将地形图和行政区划图合成为工作底图。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19页（1:1万），定额单价1991.38元/幅。	幅	4	
(3)	洪水风险图绘制	绘制洪水风险图，最大泄量或溃决范围洪水风险图(1:1万)	《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19页（1:1万），定额单价1991.38元/幅。	幅	3	
三	其它费用					
1	成果印制费	“一库两案”成果审查5套，最终成果15套，共20套		套	13	
2	咨询评审费	预案成果评审、咨询等。	依据水利部《水利规划编制工作费用计算办法》（水规计[2002]371号）规定咨询评审费用不超过规划设计费用10%的取费标准，结合实际工作量确定按一~三项费用之和的2%计取。	%	2	
四	区级调整系数		一~三项合计的0.5	%	50	

## 第七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正/副本)

\_\_\_\_\_ (项目名称)

# 谈判响应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时 间： \_\_\_\_\_

# 目 录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2、备案表
- 3、项目人员
- 4、财务状况报告
- 5、税收缴纳证明
-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7、信誉要求
- 8、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9、履约能力
- 10、书面声明
- 11、提供投标保证金
- 12、关联承诺书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其他资料

##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 2-1、响应函
- 2-2、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 2-3、谈判保证金
- 2-4、供应商承诺书
- 2-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2-6、响应表
- 2-7、合同条款响应

## 三、投标方案

- 3-1、供应商基本情况及其性质
- 3-2、供应商可结合竞争性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编制、评审办法编制实施方案
- 3-3、其他资料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2、备案表
- 3、项目人员
- 4、财务状况报告
- 5、税收缴纳证明
-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7、信誉要求
- 8、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9、履约能力
- 10、书面声明
- 11、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12、关联承诺书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 14、其他资料

## 1、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附营业执照的 2024 年或 2025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 2、备案表

供应商在 2026 年全国投资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提供工程咨询单位备案表，备案专业和服务范围应包含水利、水文、地质等水利相关服务。

### 3、项目人员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中级（含）及以上技术职称。

## 4、财务状况报告

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或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提供已出年份的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并提供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报备网页查询截图，财务须状况良好，无资不抵债情况，具有有效履行合同资产能力。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5 年 6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7、信誉要求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附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提供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

## 8、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及相关附件，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证件号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

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注：1、承诺有效期限自承诺之日起1年；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3、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上传附件后网页截图。

## 9、履约能力

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10、书面声明

榆林市榆阳区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1、提供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上传附件后网页截图；

## 12、关联承诺书

###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 2、供应商在本项目响应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 。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

####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

我单位被单位控股 。

#### 2-3、单位负责人：

####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14、其他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均予承认。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无需提供；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2)、承诺书

(详见附件)

附件 1: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书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供应商: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和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承诺有效期限: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在 \_\_\_\_\_ (项目名称) 招投标活动中, 我公司(单位) 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 条件; 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 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 围标串标; 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 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 恶意竞标、强揽工程; 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 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 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放弃中标; 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 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 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并上网公示, 接受社会监督。

(五) 若我公司(单位) 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 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 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 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 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承诺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上传附件后网页截图

附件3:

###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上传附件后网页截图

### (3) 供应商认为应提供的其他证明

##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2-1、响应函

2-2、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2-3、谈判保证金

2-4、供应商承诺书

2-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2-6、响应表

2-7、合同条款响应

## 2-1、响应函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谈判文件(编号:\_\_\_\_\_),  
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竞争性  
谈判响应文件。并提交谈判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我方承诺如下:

- 1) 谈判总价为 \_\_\_\_\_ (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谈判总价)。
- 2) 如果成交,我们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  
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 我们同意在谈判有效期内,本谈判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 5) 如果在谈判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我们的谈判保证金可被贵方没  
收。
- 6) 同意无条件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7) 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交纳成交代理服  
务费。
- 8)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 2-2、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人民币（小写）： _____ 元
服务期	
质量	
投标声明	

注：“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格式自拟

注：①以上报价投标人全面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全部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项目完成过程中可能会发生的一切费用。投标人不得要求采购人在报价之外支付其它任何费用，否则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②.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或漏项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 2-3、谈判保证金

###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的承诺附件格式详见“投标信用承诺书”

## 投标信用承诺书（投标保证金）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 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 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 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自主上报的信用截图。

## 2-4、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_\_\_\_\_

\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 2-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 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 承诺书II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III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IV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承诺书V

致：华建联（陕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投标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2-6、响应表

### 技术要求响应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备注：1. 本表“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栏以谈判文件“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各项参数为基本要求，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本表“偏离情况”栏列出“+/-”偏差，无偏差填“0”，如有“+/-”偏差的请在“偏离简述或相关证明材料”栏中写明原由或注明“+”偏离项的技术支撑材料所在页码或位置；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响应”栏中为正偏离的必须提供技术支撑材料，未提供技术支撑材料的将视为非正偏离项，不做优选评判。

4. 供应商技术参数未逐条响应或者缺少响应内容的视为实质性未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商务要求响应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说明：

- 1、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条款须如实填写（包括服务期、质量、付款方式要求等）。
- 2、响应说明填写：优于或响应。

## 2-7 合同条款响应

格式自拟

### 三、投标方案

3-1 供应商概况及其性质

3-2. 供应商可结合竞争性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编制、评审办法编制实施方案

3-3、其他资料

### 3-1 供应商概况及其性质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获得资质 及等级(国家 行政 部门 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 理 人 员 数 量		专 业 技 术 人 员 数 量	
		残 疾 人 人 数		少 数 民 族 人 数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 3-1-2、 供应商性质

1、投标人为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声明函。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投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函（格式不限定）。未提供证明函的，将不能享受投标文件规定的价格优惠政策，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特别提醒：仅当服务商属于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时才需填写相应的声明函/证明函，否则应当将其留空。投标人性质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 月\_\_\_\_ 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陕西省《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提供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非福利性单位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如为福利性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供应商企业所提供的《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由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2. 供应商可结合竞争性谈判内容及技术要求编制、评审办法编制实 施方案

注：格式自拟

### 3-3、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评审还须提供其他资料（如有）。

**附表1 人员配备（如有）**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注：供应商需随此表根据评审办法附相关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相应证书扫描件等材料。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 月 日

**附表2 类似项目一览表（如有）**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本表后附项目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附件三：

## 服务保障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如我公司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及合同采购要求完成各项内容指标，在\_\_\_\_\_项目中，我方保证我单位报价为合理报价（不存在恶意低价竞争）同时按照响应文件内投入人员及设备配备，按时完成所有服务内容。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第二次报价表（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谈判报价	小写：
	大写：
服务期	
质量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此表（加盖公章）需开标时由参会人员手持，报价及签字需现场填写，不可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 格式 A：资格证明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 _____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b>资格证明文件</b>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全称：	（公章）

### 格式 B：谈判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 _____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b>谈判响应文件</b>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全称：	（公章）

## 格式 C：电子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 \_\_\_\_\_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响应文件  
(非谈判大会不得启封)

谈判供应商全称： (公章)

#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 号

##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 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时间要求

从 2021 年 10 月 20 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 数据上报方式



#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 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

站内搜索

信用查询

请输入企业/工商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我要查**

查公示、查询、代码

**我要看**

动态、法规、公示

**我要办**

办事、申报、申请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用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承诺
- 信易+
- 互动交流

## 头条新闻

- ◆ 习近平离京赴阿斯塔纳出席第二届中国—中亚峰会
- ◆ 国家税务总局：《纳税缴费信用管理办法》7月施行



榆林动态 | 陕西动态 | 国家动态

### 榆林：聚焦改革“小切口” 提升营商环境“大环境”

榆林扎实推进营商环境优化、事中事后监管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1、填写信息

承诺书:

1、上传相应附件

附件支持上传jpg/gif文件,大小在2M以内。

# 信用中国 (陕西榆林)

信用查询

请输入企业/工商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我要查**

查公示、查询、代码

**我要看**

动态、法规、公示

**我要办**

办事、申报、申请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用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承诺
- 信易+
- 互动交流

当前位置: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 信用承诺(法人)

法人

自然人

- 主动型承诺
- 委托服务型承诺
- 行业自律型承诺
- 信用修复型承诺
- 帮扶救助型承诺
- 证明事项型承诺
- 其他类型承诺

### 我要承诺(通用型)

### 我要承诺(工程建设领域)

适用于榆林市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承诺事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日期	登记部门
中德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91140000783254954T	投标人信用承诺	20250617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林市凯业商贸有限公司	91610802MA7007UPOF	投标保证金(保证金)承诺书	20250617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威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610800305794403V	投标人信用承诺	20250617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林万家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91610800752124217G	榆林市政府采购项目(货物类/服务类)供应商信用信息承诺书	20250617	榆林市政府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 (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 (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 (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信用承诺申请

1. 选择承诺类别

2. 选择承诺事项

3. 选择承诺截止时间

4. 填写承诺事由

5. 输入正确信息

6. 上传相应附件

7. 提交申请

提交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 完成上报
-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序号	承诺事项	承诺时间	承诺事由	受理部门	承诺书内容	违约责任	更新时间	操作
11	...	...	...	...	...	...	2023/01/17	查看详情

##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